

马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马政办发〔2022〕46号

马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 对接 RCEP 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健康农场社区管委会，县级各部门：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的通知》（云政发〔2022〕5号）（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的通知》（文政办发〔2022〕9）文件精神及要求，为抓好《行动计划》的贯彻落实，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已于2022年1月1日正式生效实施，标志着全球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由贸易区正式落地。RCEP的签署和生效实施，有助于我县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推动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更好联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 RCEP 的重要意义，认真学习研究有关政策，将 RCEP 与马关实际及本领域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带动各类市场主体充分融入 RCEP 大市场，着力扩大重点产品的进出口，促进对外贸易和招商引资取得新成效，推动全县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二、扎实抓好目标任务落实。请各相关部门紧密结合本部门职责，按照《马关县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重点任务清单》提出的重点任务、主要内容、完成时限等，抓好抓细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对涉及本单位、本部门的重点任务内容进行再梳理、再细化、再完善，研究制定具体措施，加强工作调度，确保任务落地。

三、加强统筹协调。县工信商务局要强化统筹协调，每半年对任务清单进行调度，定期盘点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督促协调推进重点工作，请各责任单位于 6 月 25 日、12 月 25 日前按时将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县工信商务局商务股。（联系人：杨兵，联系电话：7133328，邮箱：9570318@qq.com）

附件：马关县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重点任务清单



（此件公开发布）

马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19日印发

马关县加快对接 RCEP 行动计划重点任务清单

领域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一) 深化与东盟国家贸易合作	1	扩大重点商品出口	1. 加大对外贸企业指导和服务力度,为外贸企业提供报关报检、物流运输、资质办理等一站式全流程服务,降低外贸企业经营成本。 2. 促进水果及坚果、蔬菜、花卉、烟草、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出口,扩大机电产品、化工产品、运输设备、家电产品、纺织品、金属制品等出口。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沿边服务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	扩大重点商品进口	支持企业扩大金属矿砂、煤炭、天然橡胶、天然气、原油等大宗商品和水果、水产品、肉牛、木材等特色产品进口。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沿边服务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	扩大与周边国家电力贸易	1.加大电力外购力度,扩大电力交易范围和交易规模。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发改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推动面向南亚东南亚跨境电力合作交易平台建设			2024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发改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 挖掘与日韩澳新贸易潜力	4	支持扩大重点商品出口	推动机电产品、纺织品、杂项制品等出口,扩大松茸、花卉、咖啡、烟草、茶叶、中药材等农产品出口。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5	加强国际营销服务网络建设	鼓励企业面向日韩澳新完善营销和服务保障体系,重点推动农产品、化工等行业企业建设国际营销服务网点。	2024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6	鼓励企业进口重点商品	鼓励企业进口集成电路、存储器、汽车零部件、医疗仪器等高新技术产品和药品、家电等商品。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

领域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三) 创新发展边境贸易	7	发展边民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落地加工	大力招引落地加工试点企业，推动“百企入边”。	2022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投资促进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8	完善边民互市点基础设施	1. 培育一批集聚东盟国家特色商品的市场和商贸中心。 2. 打造水果、水产品、农产品等特色专业化交易市场。 3. 建设一批境外商品展示展销城、中国商品城。	2023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沿边服务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9	创新发展“互联网+边民互市”	1. 支持企业利用国内电商平台销售边民互市进口商品，支持电商企业将国内产品利用边民互市出口。 2. 积极发展边境贸易商品直播营销体系，建设一批边境贸易商品直播中心。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
(四) 加大贸易主体培育和市场开拓力度	10	实施外贸主体倍增行动	1. 研究出台外贸企业帮扶政策。 2. 内培外引一批“互联网+边境贸易”龙头企业和互市贸易落地加工试点企业。 3. 吸引具有较强国际经营能力和海外市场优势的市场主体落地文山。 4. 鼓励在我县口岸有进出口业务的企业注册落地。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投资促进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1	提升外贸企业“拓市场、抢订单”能力	指导外贸企业重点针对 RCEP 国家，精准对接重点行业、重点商品、重点企业市场需求和云南供给。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县投资促进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领域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五)加快发展服务贸易	12	实施服务贸易企业全流程培训项目	积极开展服务贸易企业进出口业务培训，引导企业对接 RCEP 服务贸易相关规则。	2022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都龙海关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3	实施服务贸易创新试点项目	积极培育省级服务贸易创新试点示范。	2023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
	14	实施国际职业技能培训合作项目	鼓励职业院校、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国际职业技能培训。	长期推进	县教体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加大吸引外资力度	15	建立针对 RCEP 国家的招商项目库和企业清单	1.结合我县产业发展优势和特色，推出一批产业链招商项目。 2.梳理境外“隐形冠军”企业和产业链龙头企业清单。	2022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投资促进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6	强化招商引资	围绕新能源、装备制造、汽车、半导体材料及设备、家电制造、现代农业、生物医药、旅游文化、物流、数字经济等领域，组织开展重点针对日韩企业的招商引资活动。	2022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县投资促进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和旅游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领域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七) 稳步推进对外投资合作	17	强化对 RCEP 国家的投资合作	加强缅甸、老挝、泰国、柬埔寨等国开展农业园区、商贸物流园区、加工制造园区、文旅园区投资合作。	长期推进	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科技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投资促进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8	支持中介机构和社会组织“走出去”	引导法律、会计、税务、投资顾问等中介机构和社会组织“走出去”。	长期推进	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外事办、县税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八) 积极布局区域产业协作	19	加快承接产业转移	建立产业转移承接合作机制，引导龙头企业在马关布局产业链。	长期推进	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业农村科技局、县投资促进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九) 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	20	培育一批跨境电商园区	培育具备交易、物流、报关、综合服务等要素集聚、主体多元、服务专业的跨境电商园区。	2023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都龙海关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1	加快发展面向 RCEP 市场的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业务	支持企业加快在越南、老挝、缅甸、泰国、新加坡等重点市场建设海外仓。	2022 年底前	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领域	序号	重点任务	主要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十) 加快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发展	22	举办 RCEP 国家市场采购贸易商对接会	在边交会期间举办越南、老挝、缅甸、泰国等 RCEP 国家采购商对接会。	长期推进	县工信商务局
(十一) 加快提升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	23	引导企业积极申请 AEO 认证	制定 AEO 企业培育方案和支持政策, 通过信用政策宣讲、配备企业协调员、建立 AEO 认证企业培训库等措施, 引导企业积极申请 AEO 认证。	2022 年底前	县工信商务局、都龙海关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 提升跨境物流便利化水平	24	推动跨境物流模式创新发展	推动跨境多式联运、甩挂运输等跨境物流新模式发展。	2022 年底前	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工信商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